花蓮縣政府教育處107年度工程第5次列管會報

會議議程

1. 時間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
2. 地點：本府教育處第二會議室
3. 主持人：李副處長裕仁
4. 請各校依排定時間出席並說明執行進度：依下列工程案件順序

一、 花蓮縣校園希望工程計畫（設施科業管）:下午2時

國風國中、化仁國中、玉里國中、明義國小。

二、 107年度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防水隔熱工程（設施科業

管）：下午2時

學田國小。

三、 國教署補助原住民重點學校辦理「106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校

舍防水隔熱工程計畫」（設施科業管）： 下午2時20分

富源國小、明里國小、光復國中、舞鶴國小。

四、 106年度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設備（國教署）：下午2時20分

東竹國小、銅蘭國小、瑞穗國小。

五、 107年度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防水隔熱工程（設施科業

管）：下午2時20分

富里國小、新城國小。

六、 107年2月6日地震災後國民中小學校園搶險搶修復建作業（設

施科業管）: 下午2時40分

中華國小、花崗國中、美崙國中、明義國小、國風國中。

七、 107年0206震災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（設施科業管）: 下午2

時40分

中華國小、忠孝國小、明禮國小(含附幼)、明廉國小、鑄強國

小、宜昌國小、稻香國小、中正國小、美崙國中、化仁國中。

八、 補強工程案件（設施科業管）: 下午3時

(一) 107年補強工程：明義國小(補強設計成果未上傳)。

(二) 107年補強初評：卓樂國小。

九、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閒置公共設施案（設施科業管）: 下

午3時

花崗國中(O棟)。

十、 校園社區改造計畫-擴建教室提供各類服務（設施科業管）: 下

午3時

東里國小、宜昌國小。

十一、體育工程案件（體健科業管）：下午3時

國福國小。

1. 臨時動議
2. 散會